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5-019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且 2024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回购注销 91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6,969,171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18,369,376 股变更为 1,211,400,205 股，注册资本将由 1,218,369,376 元变更为 1,211,400,205 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1 号楼启明星辰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婧、赵一帆

联系电话：010-82779006

邮箱：ir_contacts@venustech.com.cn

邮政编码：100193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其它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